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大昌行集團有限公司 DAH CHONG HONG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1828)

中期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集團營業額上升39.6%至港幣19,814百萬元
- 股東應佔溢利增加63.5%至港幣801百萬元
- 每股基本盈利增長61.6%至44.06港仙
- 每股攤薄盈利上升60.9%至43.87港仙
- 宣派中期股息每股14.30港仙，較去年增加33.9%

主席致股東報告

總營業額

↑ 39.6%

股東應佔溢利

↑ 63.5%

飛躍增長

本人欣然宣佈大昌行集團有限公司（「大昌行」或「本集團」）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增長強勁，集團總營業額為港幣19,81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港幣14,194百萬元增長39.6%。股東應佔溢利增長63.5%至港幣801百萬元。每股基本盈利為44.06港仙，增幅達61.6%。

董事會議決派發2011年中期股息每股14.30港仙(2010年同期中期股息每股為10.68港仙)。業績理想有賴於本集團有效管理各項多元化業務，並集中發展高增長之大中華市場的經營策略。此報告書將交待本集團在2011年上半年之重點業務發展。

汽車業務增長超越市場

汽車業務營業額為港幣15,92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港幣10,737百萬元增長了48.4%。

由於受到中國內地的信貸收緊措施和日本311地震影響，中國內地整體汽車市場只有3.4%增長；而計及本集團在2010年收購的代理業務在內，我們在中國內地的銷售量增加48.2%。國內汽車業務分部營業額於2011年首六個月則提升了57.6%至港幣12,965百萬元，佔整體汽車分部營業額81.4%。業績驕人主要是由於集團專注發展中高檔汽車市場和不斷拓展4S特約店的經營策略。截至今日為止，我們已經從去年的55間4S特約店發展到59間，並已取得另外11個城市代理權，當中包括一汽大眾奧迪及雷克薩斯。

香港及澳門汽車業務於2011年上半年營業額增長10.3%。主要是集團於期內代理的歐洲汽車品牌，包括奧迪和賓利銷售持續強勁。此外，日產及五十鈴的銷售仍然保持增長勢頭。

台灣方面，自台北的奧迪代理業務成功開展，以及新竹Audi Terminal相繼落成後，奧迪代理業務按照計劃順利拓展，並於2011年上半年取得佳績。

汽車業務展望

市場預期國內整體汽車市場在下半年將會維持過去六個月的增長步伐。我們有信心可以保持增長動力，透過發展新項目及併購，達至每年增加10至15間4S特約店的目標；並可能在年底之前，增添兩個國際知名的高級汽車品牌，加強集團汽車代理的陣容。汽車相關業務方面，我們將會繼續開設更多連鎖式汽車維修中心，並在國內不同城市拓展汽車租賃業務。

在香港，我們預期歐洲汽車品牌及商用車的銷售將會繼續在穩定的經濟環境下持續增長。然而，日本私家車可能繼續面臨強勢日元的挑戰。此外，我們正引入更多環保車輛，包括電動轎車及巴士，為社會的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

我們預期台灣的經濟增長及個人消費將會持續上升，本集團的汽車業務將因而受惠，前景非常樂觀。我們將會在台灣積極拓展奧迪以及商用車業務。

食品及消費品業務大幅躍升

在食品及消費品業務方面，香港及國內的食品貿易及分銷業務持續穩定增長。在推動國內快速消費品(「FMCG」)的銷售方面，集團致力引進新產品、滲透不同分銷渠道及拓展銷售網絡至更多城市，在2011年首六個月銷售激增35.5%。

在過去幾個月，我們在加強全面食品供應鏈方面取得了重大進展，尤其在發展上游的食品生產業務方面更獲得了以下的成果：

- 與韓國首屈一指的食品生產綜合企業 —— CJ 第一制糖株式會社在國內成立製造食品的合營公司
- 與全球最大的食品公司之一 Brasil Foods S.A.簽訂意向書，合作發展中港澳冷凍及冷藏品牌食品市場
- 收購全港最大的茗茶及咖啡供應商之一的大聯咖啡
- 收購香港大型西式高級食品生產商 —— 德國食品

上述的收購項目是本集團在香港打造全面食品供應鏈的重要里程碑，並提升本集團進軍國內市場的能力。

零售方面，我們致力提高店舖質素，並拓展零售網絡以迎合更多目標顧客，提升競爭力。截至6月底，我們在香港合共經營82間大昌食品市場及大昌食品專門店。與去年同期相比，同店銷售增長上升7.1%。

香港及國內的電器產品貿易及分銷業務持續表現理想，我們推出的魔聲耳筒及其他影音產品大受歡迎。然而，由於國內勞工成本及原材料價格上升，加上歐洲消費市場疲弱，家電生產業務仍然面臨挑戰。管理層正採取一切需要措施改善業務表現。

食品及消費品業務展望

全面食品供應鏈仍然是本集團在食品業務的主要發展策略。國內的關稅放寬、人均收入上升以及市民對食品安全的關注日漸提高，為集團帶來有利的市場環境。我們將會把握機會，加快進口更多FMCG食品。過去數月進行的併購及其他發展項目將會帶領我們的食品業務進入新里程。我們會進一步滲透到食品服務分銷渠道，並拓展銷售網絡至國內更多二、三線城市。同時，我們將會引入更多新產品種類，例如奶類及烘焙產品，以迎合更多顧客的需求。

我們預期香港的家電及影音業務將會維持平穩增長，而高端影音產品的需求在國內亦將會急劇上升。為加強在國內的市場地位及品牌知名度，我們將會在全國的電器產品連鎖店開設更多大昌影音專櫃。

積極拓展物流業務

2011年首六個月的分部營業額為港幣188百萬元，增長主要由於新會物流中心開始全面運作，令國內的物流業務激增106.3%。香港及澳門的業務亦維持穩定增長。

在過去數月，國內的物流業務在冷凍鏈發展及網絡拓展方面取得重大的進展。我們正在上海收購一項儲存量達25,000噸的多種溫度冷凍儲存設施，此項目將有助本集團發展華東地區的策略性物流中心。此中心在全面營運之後，將會為物流業務創造巨大價值，並與我們在當地的食品業務產生協同效應。

物流業務展望

本集團建立物流中心網絡的策略性投資，正符合中央政府在十二五規劃中，強調物流及冷凍鏈是支持國內經濟發展核心行業的理念。我們將會持續加強於香港、澳門、華南及華東的物流設施，以打造無縫冷凍鏈網絡，擴展物流業務。

資產出售

根據2011年6月所公佈，本集團已簽訂一份合約，以出售位於香港的一項投資物業，售價為港幣195百萬元。預期交易將於本年年底前完成，其淨收益港幣81百萬元已計入於2011年中期業績中。

邁步向前

大昌行處於業務發展的高增長階段，財務業績持續向上。縱使市場出現短期波動，我們會繼續尋求有潛質的併購機會，以加快核心業務的發展，保持我們的中國動力。在往後的6個月，我們預期汽車業務將會持續增長；而上半年的新收購項目亦將會加快食品及物流業務的發展步伐，為股東帶來更高的經濟價值。

許應斌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七日

業務回顧及展望

經營業績

於2011年首六個月，本集團總營業額為港幣19,81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9.6%。股東應佔溢利增加63.5%至港幣801百萬元。扣除投資物業的重估收益淨額及其他非經營項目，本集團於期內經調整後的淨溢利為港幣65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港幣505百萬元上升29.1%。

汽車及汽車相關業務

縱使中國內地收緊信貸，以及日本311地震事件引致供應短缺，本集團上半年的汽車業務分部業績仍繼續迅速增長，營業額從去年的港幣10,737百萬元飆升48.4%至港幣15,929百萬元。分部經營業績激增47.4%至港幣927百萬元，分部溢利率為5.8%（去年同期為5.9%）。基於本集團在中國內地不斷開拓4S特約店網絡、國內市場對中高檔車的需求上升、香港及澳門的經濟持續復甦、以及本集團在台灣汽車代理業務發展良好，除稅後分部溢利增加44.8%至港幣705百萬元。

中國內地

- 分部營業額增長 57.6%至港幣 12,965 百萬元，新車銷量增加 48.2%至 36,122 輛，超越整體市場 3.4%的增長。
- 賓利銷量增加 65.7%至 623 輛，令中國內地成為賓利全球銷售量第二大的市場；並在溫州(已經開始營運)、西安、太原、鄭州及鄂爾多斯委任了 5 間新的城市代理。
- 五十鈴商用車總代理業務錄得 11.6%銷售量增長；由於國內基建發展增加，此業務的前景非常樂觀。
- 新增四個城市代理權，包括在柳州的一汽大眾奧迪、茂名的廣汽本田、貴港的一汽豐田及深圳的慶鈴，並已開始營業，令本集團的 4S 特約店總數增至 59 間。同店銷售量及售後服務的維修車數分別增加 10.3%及 16.5%。
- 取得另外 11 個品牌的代理，包括雪佛蘭、一汽大眾奧迪、一汽豐田及雷克薩斯等，分佈於廣東、湖北、湖南、江西、雲南和浙江省。
- 將於合肥新增一間汽車租賃中心。
- 增設 4 間捷信連鎖式汽車維修中心，2011 年年底將再增加 6 間。
- 於新會的合營汽車機油調配廠如期營運，並已於國內市場開始進行銷售，及已取得產品出口證。
- 預期賓利下半年將持續增長。五十鈴上半年的銷售受 311 日本地震影響，預料下半年的表現將會更佳。
- 透過新發展項目和併購，將會達到於 2011 年增加 10 至 15 間 4S 特約店的擴展目標，其中包括可能增加兩個國際豪華汽車品牌。

香港及澳門

- 雖然新車銷售量下跌 3.4%至 5,177 輛，然而分部營業額增長 10.3%。本集團於香港保持約 22.0%的市場佔有率。
- 奧迪錄得 10.2%銷量增長。
- 五十鈴錄得 18.6%銷量增長。
- 賓利銷量增長 8.8%至 37 輛。
- 日產電動車 LEAF 於 2011 年 5 月成功推出市場。
- 第一批國內進口電動巴士將會在年底前推出。
- 取得為專利巴士安裝「選擇性催化還原器」的合約，並進展順利。
- 第 5 間捷信維修站將於 2011 年下半年在新界沙田區開設。

其他市場

- 在台灣市場，位於新竹的第二間奧迪代理成功開業，銷售量增長 85.6%。
- 有鑒於台灣經濟前景樂觀，我們會持續拓展奧迪業務以及商用車總代理業務。
- 新加坡及加拿大市場期內保持穩定。然而，於新加坡的福田汽車業務仍處於起步階段。

食品及消費品業務

食品及消費品業務的分部營業額上升12.0%至港幣3,691百萬元，而2010年同期為港幣3,296百萬元，當中快速消費品(「FMCG」)的業務增長強勁，但部份升幅被低利潤的食品業務銷售下跌而抵銷。國內的分部經營業績上升25.0%至港幣25百萬元，而香港及澳門的分部經營業績則上升11.3%至港幣69百萬元。然而，家電製造業務仍然困難，並於期內錄得虧損。

中國內地

- 分部營業額上升 13.4%至港幣 1,412 百萬元，主要由於 FMCG 食品及音響產品的銷售增長強勁(分別為 35.5%及 63.6%)，但部份增長被低利潤的食品銷售下跌所抵銷。
- 與 CJ 第一制糖株式會社合作發展食品加工業務，現正於新會物流中心興建餃子生產廠房。
- 與 Brasil Foods S.A.簽訂意向書，合作發展中港澳市場的冷凍及冷藏品牌食品業務。
- 食品貿易及分銷方面，FMCG 食品產品成為我們的發展重點，並佔國內分部營業額的 66.6%。新增品牌包括威路氏提子汁(飲品)及 DLA(烘焙食品)。我們並把分銷網絡擴展至更多二、三線國內城市。
- 於 2011 年 3 月，本集團於廈門成立一家合營企業，在福建省發展食品分銷業務。
- 在消費品業務方面，音響產品的銷售額急升 63.6%。憑著全國性大型電器連鎖店廣泛的分銷網絡，我們已於不同的地點成立大昌影音專櫃，以增加品牌知名度。

香港及澳門

- 香港及澳門的整體本地銷售額的增長持續優於市場步伐，分部營業額上升 15.4%。
- 由於我們於世界各地均有不同的食品供應來源，日本 311 地震對食品業務影響輕微。
- 在上游的食品生產業務方面，我們於 4 月收購大聯咖啡(從事茗茶及咖啡的生產及分銷)，並於 7 月收購德國食品(從事西式高級食品生產及分銷)，豐富了我們的產品種類，並增強生產能力，以便將來進一步發展中國內地市場。
- 中游的食品貿易及分銷業務方面，我們的產品組合內新增了 Hero(果醬)及葡國老人牌(罐頭魚)，並將推出自家品牌——「Brio」健康曲奇餅。
- 零售業務方面，我們已新增 4 間大昌食品市場零售店，關閉了 1 間零售店，並把 10 間大昌食品市場提升至大昌食品專門店。截至 6 月底，我們的零售網絡已拓展至 82 間門市。同店銷售增長達 7.1%。
- 家電分銷業務穩定增長，惟洗衣機的銷售因季節性因素而下跌。

其他市場

- 由於本集團不斷增強其產品組合及客戶群，新加坡的食品業務逐漸改善；而日本的貿易業務表現穩定。
- 出口至歐洲市場的家電生產業務錄得虧損港幣 48 百萬元。歐洲經濟不明朗，以及工人及原材料成本上升將持續為我們的家電生產業務帶來挑戰。管理層現正採取一切需要措施改善業務表現。

物流業務

物流業務的分部營業額增長13.3%至港幣188百萬元，主要是由新會物流中心的第三方物流業務增長帶動。分部經營業績為港幣7百萬元。但由於香港實施最低工資引致勞工成本上升，以及增建新物流設施所產生的開辦經費，分部溢利率由去年同期的9.0%下降至3.7%。然而，新增的物流設施，包括即將完成收購的上海冷凍儲存設施，將推動本集團的第三方物流業務發展，並與本集團的全面食品供應鏈產生協同效應。

中國內地

- 由於中國內地的第三方物流業務有所增長，國內的分部營業額達港幣 33 百萬元，較 2010 年同期激增逾一倍。
- 在華東地區，我們已簽訂有條件買賣協議，收購鄰近上海市中心一個儲存量達 25,000 噸的多種溫度冷凍儲存設施。此設施將可為第三方提供無縫冷凍鏈服務、與我們在當地的食品及物流業務產生協同效應，並有助於華東地區分銷冷凍及冷藏品牌食品。
- 在廣州，我們已計劃於下半年成立一個自行管理的多種溫度物流中心。
- 我們已於廈門成立合營公司，提供現代化物流服務以配合在新會、廣州及上海的物流設施。此幾項物流設施將會在國內的沿海城市形成一個強大的冷凍鏈平台，而在將來，此網絡亦會拓展至內陸地區。

香港及澳門

- 香港的分部營業額維持穩定；而在澳門，由於來自酒店及賭場的需求上升，銷售額增長 59.7%。

綜合損益表

港幣百萬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11	2010 (重列)
營業額	3	19,814	14,194
銷售成本		(17,324)	(12,395)
毛利		2,490	1,799
其他收入		233	154
銷售及分銷費用		(1,034)	(725)
行政費用		(696)	(531)
經營溢利		993	697
重算收益淨額			
- 擬定出售而被列作待售資產之投資物業	4(c)	81	-
- 其他投資物業		131	36
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商譽之減值虧損	4(b)	(17)	(34)
財務費用	4(a)	(79)	(56)
所佔聯營公司除稅後溢利		-	9
所佔共同控制實體除稅後溢利		10	43
除稅前溢利	4	1,119	695
所得稅	5	(289)	(183)
期內溢利		830	512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801	490
非控股權益		29	22
		830	512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7(a)	44.06	27.26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7(b)	43.87	27.26

綜合全面收益表

港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11	2010 (重列)
期內溢利	830	512
換算香港以外地區實體之匯兌差額：		
- 附屬公司	72	60
-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	6	5
因出售共同控制實體而變現之匯兌儲備	(2)	-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76	6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906	577
應佔全面收益：		
本公司股東	869	552
非控股權益	37	25
	906	577

綜合資產負債表

港幣百萬元	附註	未經審核 2011年 6月30日	經審核 2010年 12月31日 (重列)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05	2,115
- 投資物業		917	704
		3,322	2,819
預付租賃款項		305	299
無形資產		400	270
商譽		284	260
聯營公司權益		206	203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235	356
可供出售投資		8	8
遞延稅項資產		43	46
		4,803	4,261
流動資產			
存貨		4,798	3,642
待售資產		193	18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8	4,818	4,634
可退回所得稅		28	27
現金及銀行存款		2,349	1,991
		12,186	10,483
流動負債			
借貸		2,511	2,57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9	4,814	4,004
應付所得稅		157	104
		7,482	6,685
流動資產淨值		4,704	3,79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9,507	8,059
非流動負債			
借貸		1,330	725
遞延稅項負債		231	179
		1,561	904
資產淨值		7,946	7,15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3	272
儲備		7,236	6,576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值		7,509	6,848
非控股權益		437	307
權益總值		7,946	7,155

附註

1. 編制基準

本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適用之披露條文，並按照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編制（除下列附註2闡明外）。本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 會計政策之改變

本集團已採納所有於現行會計期間生效的相關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會計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除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修訂外，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現行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由於提前採納此修訂，本集團現參照投資物業於結算日按賬面值出售所產生的稅項負債來計量有關物業的遞延稅項負債。在此之前，該等物業的遞延稅項一般透過資產之使用值按其適用稅率計算。

此會計政策之改變已被追溯採納，而若干比對數字已被重列。提前採納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的影響如下：

	港幣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之綜合損益表：	
所得稅減少	10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增加	10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增加(港仙)	0.56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	
遞延稅項負債減少	44
保留溢利增加	44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	
遞延稅項負債減少	33
保留溢利增加	33

採納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現行或比對期間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亦無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帶來重大改變。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須予呈報分部之分部業績分析如下：

港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汽車及汽車相關業務				食品及消費品業務				物流業務			其他 業務	分部間 對銷	合計
	香港 及澳門	中國 內地	其他 市場	小計	香港 及澳門	中國 內地	其他 市場	小計	香港 及澳門	中國 內地	小計			
來自對外客戶之營業額	2,226	12,965	735	15,926	1,883	1,410	394	3,687	106	29	135	66	-	19,814
分部間營業額	3	-	-	3	2	2	-	4	49	4	53	22	(82)	-
分部營業額	2,229	12,965	735	15,929	1,885	1,412	394	3,691	155	33	188	88	(82)	19,814
分部經營業績	183	731	13	927	69	25	(38)	56	10	(3)	7	32	-	1,022
所佔聯營公司除稅後溢利/(虧損)	-	(2)	-	(2)	-	2	-	2	-	-	-	-	-	-
所佔共同控制實體除稅後溢利	4	3	-	7	-	-	-	-	-	-	-	3	-	10
除稅前分部溢利/(虧損)	187	732	13	932	69	27	(38)	58	10	(3)	7	35	-	1,032
分部所得稅	(31)	(192)	(4)	(227)	(14)	(7)	(4)	(25)	(1)	(1)	(2)	(3)	-	(257)
除稅後分部溢利/(虧損)	156	540	9	705	55	20	(42)	33	9	(4)	5	32	-	775

對賬：

重算收益淨額：

- 擬定出售而被列作待售資產之投資物業（附註4(c)）

81

- 其他投資物業

131

出售共同控制實體虧損淨額（附註4(b)）

(2)

因業務合併所產生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公平價值調整之攤銷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與商譽之減值虧損（附註4(b)）

(17)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虧損淨額

(6)

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

(84)

除稅前對賬項目

87

稅項影響

確認未分配利潤之遞延稅項負債（附註5(i)）

(46)

以上對賬項目之稅務影響

14

除稅後對賬項目

55

期內溢利

830

3. 分部報告 (續)

港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重列)	汽車及汽車相關業務				食品及消費品業務				物流業務			其他 業務	分部間 對銷	合計
	香港 及澳門	中國 內地	其他 市場	小計	香港 及澳門	中國 內地	其他 市場	小計	香港 及澳門	中國 內地	小計			
來自對外客戶之營業額	2,019	8,224	493	10,736	1,632	1,245	418	3,295	105	13	118	45	-	14,194
分部間營業額	1	-	-	1	1	-	-	1	45	3	48	22	(72)	-
分部營業額	2,020	8,224	493	10,737	1,633	1,245	418	3,296	150	16	166	67	(72)	14,194
分部經營業績	166	451	12	629	62	20	(23)	59	17	(2)	15	33	-	736
所佔聯營公司除稅後溢利/(虧損)	-	(1)	-	(1)	-	10	-	10	-	-	-	-	-	9
所佔共同控制實體除稅後溢利	4	6	-	10	30	1	-	31	-	-	-	2	-	43
除稅前分部溢利/(虧損)	170	456	12	638	92	31	(23)	100	17	(2)	15	35	-	788
分部所得稅	(27)	(122)	(2)	(151)	(12)	(7)	(3)	(22)	(4)	-	(4)	(2)	-	(179)
除稅後分部溢利/(虧損)	143	334	10	487	80	24	(26)	78	13	(2)	11	33	-	609

對賬：

投資物業重算收益淨額	3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虧損淨額 (附註4(b))	(1)
因業務合併所產生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公平價值調整之攤銷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與商譽之減值虧損 (附註4(b))	(34)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收益淨額	1
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	(80)
除稅前對賬項目	(93)
稅項影響	
取消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附註5(ii))	(21)
以上對賬項目之稅務影響	17
除稅後對賬項目	(97)
期內溢利	512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港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11	2010
(a) 財務費用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之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利息	79	56
(b) 其他項目		
攤銷：		
- 預付租賃款項	4	5
- 無形資產	12	9
折舊	161	116
存貨減值淨額	5	5
減值虧損淨額：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2
- 無形資產	-	3
- 商譽	-	29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8	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5)	(4)
出售共同控制實體虧損淨額	2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虧損淨額	-	1
利息收入	(9)	(5)

- (c)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已就出售一個位於香港之投資物業與獨立第三方簽訂臨時合約，代價為港幣195百萬元。此物業出售項目擬定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或之前完成。按現行會計準則，本集團已將該投資物業列作待售資產，亦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以扣除相關銷售費用後之出售價值入賬。並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損益表內確認港幣81百萬元收益。

5.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零年：16.5%）計算。香港以外地區稅項則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當地適用稅率計算。

所得稅支出代表下列各項：

港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2011	2010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重列)	
本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42	40
- 香港以外地區	181	133
	223	173
遞延稅項		
- 暫時差異之產生及撥回	6	(11)
- 確認未分配利潤之遞延稅項負債（附註(i)）	46	-
- 取消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附註(ii)）	-	21
	52	10
扣繳稅項	14	-
合計	289	183

附註：

- (i)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董事已決定於可見未來將一間日本附屬公司之未分配利潤調回香港。因此，有關該未分配利潤最終被分配時所產生的應付稅項港幣46百萬元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
- (ii) 根據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最新資料，董事認為來自一間附屬公司之歷年稅務虧損或未能使用。因此，相關遞延稅項資產港幣21百萬元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被取消確認。

6. 股息

(a) 期內股息如下：

港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11	2010
結算日後宣派中期股息每股14.30港仙 (二零一零年：10.68港仙)	260	192

以上於結算日後宣派之中期股息並未於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b) 屬於上年度並於期內批核及派付之股息如下：

港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11	2010
已批核及派付末期股息每股12.77港仙 (二零零九年：11.29港仙)	232	203

7.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港幣801百萬元（二零一零年重列：港幣490百萬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817,970,099股（二零一零年：1,797,833,000股普通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港幣801百萬元及按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視作已發行股份的影響調整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經攤薄）1,825,874,975股計算。

由於未行使購股權之潛在普通股具反攤薄性，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港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6月30日	經審核 2010年 12月31日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956	2,107
減：呆賬減值撥備	(73)	(64)
	1,883	2,043
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2,600	2,290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	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7	7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173	176
應收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款項	38	2
貸款予一非控股權益持有人	108	-
貸款予一共同控制實體股東	-	106
衍生金融工具	7	8
合計	4,818	4,634

於結算日，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扣除呆賬減值撥備）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港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6月30日	經審核 2010年 12月31日
三個月內	1,804	1,968
逾三個月但一年內	73	70
一年以上	6	5
合計	1,883	2,043

本集團授予各主要須予呈報分部顧客之信貸如下：

須予呈報分部	一般信貸期
汽車及汽車相關業務	現金結算至九十日
食品及消費品業務	十五至九十日
物流業務	三十至六十日

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港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6月30日	經審核 2010年 12月31日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091	1,793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款項	2,477	2,009
產品修正撥備	60	56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1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21	15
應付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款項	143	112
衍生金融工具	22	18
合計	4,814	4,004

於結算日，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按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港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2011年 6月30日	經審核 2010年 12月31日
即期或一個月內	2,013	1,721
逾一個月但三個月內	60	55
逾三個月但六個月內	8	9
六個月以上	10	8
合計	2,091	1,793

10. 結算日後事項

- (a)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本集團訂立若干合約，以總代價人民幣205百萬元收購一所位於上海之多種溫度控制物流中心及其相關機器和設備。此收購項目預期於結算日後待合約內所訂條款符合要求方告完成。
- (b)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本集團訂立一項股份購買合約（「合約」），以代價港幣72百萬元收購德國食品有限公司（「德國食品」）100%權益，惟該代價可根據合約內若干條款相應調整。德國食品主要於香港及澳門製造及銷售食品。此收購項目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完成。本集團現已委聘獨立專業認可估值師辨識及計量被收購資產與負債承擔，惟此等工作尚未完成。因此，尚未能提供由是次併購德國食品之權益所產生的公平價值、商譽及無形資產的金額。
- (c)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本集團已就出售一個位於香港之投資物業簽訂臨時合約，代價為港幣195百萬元。此物業出售項目擬定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或以前完成（附註4(c)）。

11. 比對數字

- (a) 因提前採納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若干比對數字已被重列（附註2）。
- (b) 於以往年度，配件銷售收入以淨值基礎呈列於其他收入。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本集團變更呈列基礎，使其更適當地反映該等交易的性質。比對數字已被重列與新呈列方式一致，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本集團之營業額及銷售成本分別增加港幣77百萬元及港幣42百萬元。

財務回顧

營業額

二零一一年首六個月之營業額由二零一零年同期港幣14,194百萬元增加39.6%至港幣19,814百萬元，主要原因如下：

- *汽車及汽車相關業務*

汽車及汽車相關業務之分部營業額上升48.4%，主要受惠於中國內地市場分部營業額的強勁增長，透過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4S特約店網絡持續擴展，以及中國內地對中高檔汽車的強勁需求，增幅達57.6%。而香港及澳門市場的分部營業額受歐洲品牌貢獻亦錄得10.3%的增長。其他市場的分部營業額則受惠於奧迪於台灣的代理業務擴展，錄得49.1%的增長。

- *食品及消費品業務*

食品及消費品業務之分部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上升12.0%，其升幅主要由快速消費品業務於中國內地的強勁增長所帶動，致使中國內地市場分部營業額增長達13.4%，惟部份增長被中國內地低利潤食品業務銷售下跌所抵銷。同時，於香港及澳門的銷售亦較市場快速增長，錄得15.4%的升幅。

- *物流業務*

物流業務之分部營業額增長達13.3%，主要受惠於已開始全面營運的新會物流中心第三方物流業務的增長。

除稅後分部溢利

各主要須予呈報分部於二零一一年首六個月的除稅後分部溢利，與二零一零年同期比較如下：

- *汽車及汽車相關業務*

除稅後分部溢利激增44.8%至港幣705百萬元。此主要受惠於本集團4S特約店網絡於中國內地市場的持續擴展，以及賓利超級豪華汽車及五十鈴重型貨車於中國內地之業務錄得令人鼓舞的增長。香港及澳門市場之分部溢利亦與分部營業額同步上升。

- **食品及消費品業務**

香港及澳門市場的除稅後分部溢利為港幣 55 百萬元，而去年同期為港幣 80 百萬元，主要由於二零一零年之比對數字包括於二零一零年七月被出售的共同控制實體所產生之除稅後溢利。中國內地市場的除稅後分部溢利為港幣 20 百萬元，而去年同期則為港幣 24 百萬元，主要受所佔聯營公司的除稅後分部溢利下降所影響。至於其他市場，由於銷往歐洲市場之家電生產業務持續面臨考驗，期內錄得港幣 48 百萬元虧損。撇除此因素，其他市場的除稅後分部溢利為港幣 6 百萬元。

- **物流業務**

除稅後分部溢利下跌54.5%至港幣5百萬元，主要由於香港實施最低工資，以致工資成本上升，以及新物流設施所產生的開辦經費所致。

股東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一一年首六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801百萬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的港幣490百萬元上升63.5%。

每股股息

結算日後，宣派二零一一年上半年之中期股息為每股14.30港仙（二零一零年：10.68港仙）。扣除投資物業的重算收益淨額及其他非經營項目，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經調整後的淨溢利為港幣652百萬元（二零一零年：港幣505百萬元），派息比率約為40%。

財務費用

本集團的財務費用上升41.1%至港幣79百萬元，主要因擴充營運以致借貸增加，以及香港和中國內地之借貸利率上升所致。

所得稅

所得稅上升57.9%至港幣289百萬元。其中包含於二零一一年首六個月之一項遞延稅項支出，為一間日本附屬公司的未分配利潤最終被分配時所產生的應付稅項港幣46百萬元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所引致。而二零一零年首六個月之遞延稅項支出則為取消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港幣21百萬元而產生。扣除此兩項特殊稅項支出，期內實際稅率為21.7%（二零一零年：23.3%）。

每股資產淨值

每股資產淨值乃按本集團資產淨值港幣7,946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7,155百萬元）及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1,819,343,000股普通股（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14,508,000股普通股）計算。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每股資產淨值為港幣4.37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港幣3.94元）。

資本開支

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港幣346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同期：港幣227百萬元），主要用途概述如下：

- | | |
|-----------|--------------------------------------|
| 汽車及汽車相關業務 | - 於中國內地發展新 4S 特約店及為香港及中國內地汽車出租業務購置汽車 |
| 食品及消費品業務 | - 裝置及配置、廠房及設備 |
| 物流業務 | - 於中國內地及香港興建物流設施 |
| 其他業務 | - 物業、裝置及配置 |
| 集團總部 | - 裝置及配置 |

港幣百萬元	1-6/2011	1-6/2010	變動
汽車及汽車相關業務	242	150	92
食品及消費品業務	22	30	(8)
物流業務	49	28	21
其他業務	29	12	17
集團總部	4	7	(3)
合計	346	227	119

司庫政策及風險管理

一般政策

本集團致力保持高度的財務監控、穩健的風險管理及有效運用財務資源。

本集團在香港的營運實體之現金管理及融資活動均集中在總公司層面進行，藉以加強監控及提升效率。

鑑於市場限制及監管約束，香港以外地區的營運實體須自行負責現金管理及風險管理，而總公司則進行密切監管。香港以外地區融資活動須於施行前經總公司審閱及批准。

外幣風險

就銀行借貸而言，各營運實體的功能貨幣一般與其負債的貨幣相對應。因此，管理層不預期本集團的借貸會產生任何重大外幣風險。

本集團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主要用作對沖與其經營業務相關以非功能貨幣所進行之銷售及採購。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確認遠期外匯合約為衍生金融工具，其公平價值為港幣11百萬元負債（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7百萬元負債）。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長期銀行借貸乃按浮動利率計算利息。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及五月，以名義合約金額港幣400百萬元的若干利率掉期合約來減低對無抵押銀行借貸之利率波動所引起的影響。該等利率掉期合約將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及二零一三年五月屆滿。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持有名義合約金額港幣625百萬元的利率掉期合約。

衍生金融工具之應用

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只用作對沖利率及外幣風險，嚴禁進行投機買賣。本集團亦會審慎檢閱交易對方之信貸風險。

現金流量

綜合現金流量表概要

港幣百萬元	1-6/2011	1-6/2010	變動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1,161	820	341
營運資金之增加	(20)	(738)	718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	1,141	82	1,059
已付所得稅	(187)	(142)	(45)
來自 / (用於) 經營活動之現金淨額	954	(60)	1,014
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539)	(282)	(257)
用於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73)	(66)	(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 / (減少) 淨額	342	(408)	750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稅前溢利為港幣1,119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同期則為港幣695百萬元。撇除非現金項目如折舊、攤銷和減值虧損等，及扣除非經營項目如投資物業重算收益淨額和出售其他固定資產之收益淨額後，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溢利為港幣1,161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同期：港幣820百萬元）。

營運資金之增加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運資金增加港幣20百萬元，包括存貨增加港幣903百萬元，惟部分被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少港幣382百萬元及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增加港幣501百萬元所抵銷。

二零一零年同期，營運資金增加港幣738百萬元，主要由於存貨增加港幣792百萬元及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增加港幣457百萬元，惟部分被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增加港幣511百萬元所抵銷。

來自 / (用於) 經營活動之現金淨額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及期內營運資金之變動，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為港幣1,141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同期：港幣82百萬元)。

計及已付所得稅港幣187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同期：港幣142百萬元)後，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淨額為港幣954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同期：用於經營活動之現金淨額為港幣60百萬元)。

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用於購買固定資產及預付租賃款項之支出為港幣346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同期：港幣227百萬元)與及於期內投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其他投資之現金流出淨額為港幣223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同期：港幣77百萬元)。扣除出售固定資產及預付租賃款項所得淨額港幣30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同期：港幣22百萬元)後，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為港幣539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同期：港幣282百萬元)。

用於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用於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為港幣73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同期：港幣66百萬元)。此主要由於新增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所得款項淨額為港幣242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同期：港幣130百萬元)、非控股權益之現金流入淨額為港幣25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同期：港幣78百萬元)及就購股權計劃下發行之股份所得款項港幣26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同期：無)，惟被利息支出港幣79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同期：港幣56百萬元)、派發股息予本公司股東港幣232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同期：港幣203百萬元)及向非控股權益之持有人派發股息港幣55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同期：港幣15百萬元)所抵銷。

集團負債及流動資金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財政狀況與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比較概述如下：

港幣百萬元	2011年 6月30日	2010年 12月31日	變動
總負債	3,841	3,302	539
現金及銀行存款	2,349	1,991	358
淨負債	1,492	1,311	181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借貸、現金及銀行存款結餘按貨幣劃分概述如下：

港幣百萬元等值	港幣	人民幣	日圓	美元	加幣	新加坡元	新台幣	其他	合計
總負債	1,599	1,895	235	27	2	15	68	-	3,841
現金及銀行存款	206	1,745	288	59	4	16	12	19	2,349
淨負債 / (現金)	1,393	150	(53)	(32)	(2)	(1)	56	(19)	1,492

槓桿比率

本集團對資本負債比率密切監察，以求達致最佳資本結構，從而確保本集團償付及持續經營之能力。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16.6%，而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6.1%。

港幣百萬元	2011年 6月30日	2010年 12月31日	變動
淨負債	1,492	1,311	181
股東資金	7,509	6,848	661
總資本	9,001	8,159	842
資本負債比率	16.6%	16.1%	0.5%

淨負債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有所增加，主要因投資以及資本開支增加，及提高向本公司股東派發股息而融資所致。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借貸的實際利率為4.3%（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

未償還負債之到期結構

本集團按現金流量及於負債到期時的再融資能力，積極管理負債到期結構。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借貸須於下列期間內償還：

	港幣百萬元	佔總額的百分比
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2,511	65%
一年後但兩年內	305	8%
兩年後但五年內	1,025	27%
合計	3,841	100%

備用融資來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除持有現金及銀行存款結餘港幣2,349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991百萬元）外，亦有未提取的備用貸款融資額合共港幣2,721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533百萬元），當中港幣100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00百萬元）為獲承諾的定期貸款額度，另港幣2,621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433百萬元）為短期貸款額度。此外，本集團備用貿易融資額為港幣4,696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121百萬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按融資來源劃分的借貸概述如下：

港幣百萬元	合計	已動用	備用借貸額
獲承諾融資額：			
定期貸款及循環貸款	1,425	1,325	100
非承諾融資額：			
短期貸款額度	4,847	2,226	2,621
貿易融資額	7,404	2,708	4,696

抵押資產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有港幣1,087百萬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155百萬元）的資產被用以作為於日本的貼現票據、加拿大及中國內地的汽車存貨與及中國內地的承兌匯票融資之抵押。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並未於財務報表內計提的資本承擔如下：

港幣百萬元	2011年 6月30日	2010年 12月31日	變動
已經訂約			
- 資本開支	222	129	93
- 其他	98	-	98
	320	129	191
已獲授權但尚未訂約			
- 資本開支	303	245	58
- 其他	-	46	(46)
	303	291	12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沒有重大的或然負債。

貸款契約

以下是獲承諾銀行融資的主要財務契約：

股東資金	> 或 = 港幣2,500百萬元
淨負債	< 股東資金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遵守以上所有貸款契約。

人力資源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僱員總人數為14,290名。香港僱員人數為3,491名，中國僱員人數為10,465名，而分佈在台灣、新加坡、日本及加拿大的僱員人數共334名。總僱員人數當中包括782名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僱員，其中香港僱員為6名，中國僱員為776名。隨著集團於中國的業務迅速發展，僱員增長亦主要來自中國。

人力資源的發展及挽留為集團的重點。本集團經常提供內部及外間培訓課程，以滿足僱員培訓及發展的需要。為優化人才儲備，本集團舉辦各類型的培訓生計劃，包括於集團及營運單位層面的管理培訓生計劃。集團亦持續舉辦中港交流計劃及經驗分享會以促進兩地業務單位互相交流實踐經驗。

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及福利以吸引、激勵及挽留人才，並定期檢討僱員的薪酬方案以確保對外具競爭力。因應近期勞動市場的競爭，本集團亦檢討個別職能及僱員的薪酬以挽留人才。

本集團貫徹關注僱員健康，舉辦不同類型的社交及文娛康樂活動予僱員及其家屬參與，以豐富僱員的工作及家庭生活。本集團亦聯同僱員以捐款及義工服務回饋社會。

公司管治

本公司致力確保在公司管治方面達致卓越水平及奉行第一等級之商業操守。董事會相信良好的公司管治操守對維持及增加投資者的信心、維護股東的利益及提昇股東的價值是重要的。本公司的公司管治詳情載於二零一零年年報第四十二至四十七頁及本公司網頁www.dch.com.hk。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採納及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內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由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已聯同本公司的管理層、本公司內部審核人員及外聘核數師審閱二零一一年中期業績報告，並建議董事會採納。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條「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並經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條「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

股息及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會已宣佈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三)，向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每股14.30港仙。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一年九月八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必須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七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金鐘匯中心二十六樓。

股份回購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六個月內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期間內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股份。

前瞻聲明

本公佈載有若干涉及本集團財政狀況、業績及業務之前瞻聲明。該等前瞻聲明乃本公司對未來事件之預期或信念，且涉及已知及未知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而此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足以令實際業績、表現或事態發展與該等聲明所表達或暗示之情況存在重大差異。

中期報告

二零一一年中期業績報告約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分別登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易之網頁，並將約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五日寄發予本公司之股東。

承董事會命

曹敏慧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許應斌（主席）、朱漢輝、葉滿堂、麥焜添、劉仕強、蔡大鈞、史密夫及韋景輝

非執行董事：郭文亮、殷可及費怡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建標、許雄及楊汝萬